

# 中共秦安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秦安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秦农领办发〔2024〕7号

## 中共秦安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秦安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秦安县2024年东西部协作和 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现将《秦安县2024年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工作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各自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中共秦安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秦安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4月28日

# 秦安县 2024 年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 定点帮扶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坚持和完善东西部协作机制的意见》《关于坚持做好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工作的意见》以及《甘肃省 2024 年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工作要点》《天水市 2024 年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工作方案》精神，扎实推进全县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工作，接续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特制定以下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定点帮扶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力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守底线、增动力、促振兴”协同推进，以协作促发展为鲜明导向，突出协作帮扶外联内引，持续拓展协作渠道，深化协作内涵，创新协作模式，提升协作实效，持续增强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促进全县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工作开创新局面。

## 二、工作目标

引导东部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资源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成果，聚焦全县监测对象和特殊困难群体开展针对性帮扶，牢牢

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积极争取东部和中央定点帮扶单位资金援助和人才投入稳中有增，产业合作、劳务协作和消费帮扶持续加强，全面完成各级责任书确定的年度工作任务。主动加强与天津市津南区的沟通对接，今年争取帮扶资金 5700 万元以上。聚焦产业合作，积极主动招商引资，力争至少引进 5 家投资额 1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开展产业集群打造行动，不断拓展农产品销售渠道，实现天津市津南区和北京科技大学、西南交通大学帮助销售我县农特产品 2.6 亿元以上。开展劳务协作品牌培育行动，做大做强“津甘技工”劳务协作品牌，培育一批地方劳务品牌，确保农村劳动力和脱贫劳动力到天津市就业数较上年有新的增长。积极推动东西部协作乡村振兴示范村申报“和美乡村”，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 三、重点任务

#### （一）加强组织领导

**1.全面安排部署。**年内至少召开 1 次县委常委会议、政府常务会议、领导小组会议，专题研究部署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工作，完善落实相关政策，推动工作落实，做到责任不松动、力度不减弱、工作不断档。（责任单位：县直相关部门）

**2.主动加强对接。**县委或政府主要领导至少到天津市津南区开展互访对接 1 次，召开联席会议，议定协作事项，敲定合作项目，于 6 月底前完成对接任务。主动赴北京科技大学和西南

交通大学上门汇报对接，确定年度工作计划，充分发挥北京科技大学和西南交通大学资源富集和人才荟萃优势，争取继续从政策、资金、人才、技术等方面给予支持。相关镇和县直部门加强与津南区对口部门、北京科技大学和西南交通大学的沟通对接，强化协调配合，推动相关协作协议签订。（责任单位：县直相关部门，相关镇人民政府）

**3.拓展结对帮扶。**统筹各类帮扶资源，深化村企、学校、医院开展结对帮扶，实现以强帮弱。相关部门、乡镇、脱贫村和医院等主动与东部协作方沟通，提出有针对性的帮扶需求清单，共同制定帮扶计划，签订帮扶协议，组织实施好帮扶项目。（责任单位：县直相关部门，相关镇人民政府）

**4.加强需求对接。**立足“我方所需、对方所能、群众所盼”，紧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进乡村振兴“两个重点”，提出资金使用、产业合作、劳务协作、消费帮扶、人才交流、结对帮扶、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以及各类已落地协作项目续建扩建帮扶需求清单，提供给天津市津南区和北京科技大学、西南交通大学，共同推进落实。（责任单位：县直相关部门，相关镇人民政府）

## （二）突出“四大行动”，东西携手促振兴

**5.开展特色产业提升行动。**围绕林果特色主导产业，做好“土特产”文章，突出产业耦合和优势互补，积极引进一批农产品精深加工等链主企业，有针对性地开展延链补链强链行动，力争

引进 5 家投资额 1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聚焦生产端和市场端加大科技投入力度，强化科技赋能，突出龙头带动，促进特色优势产业提质量、增效益。强化数字赋能，不断提升品质、做优产品、做响品牌，带动更多群众增收致富。（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发改局、县商务局、县工信局、县科技局、县文旅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工商联，各镇人民政府）

**6.开展产业集群打造行动。**围绕“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要求，紧扣功能定位和资源优势谋划确定有集群发展前景的优势主导产业，深化产业园区共建，积极承接东部产业转移，建设绿色优质原料基地、绿色加工集聚区、绿色物流设施，引导资金、技术、人才、市场和链上企业向园区集中，项目落地向园区集聚，资源要素向园区集约。培育龙头企业牵头、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跟进、广大农户参与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强化上下游产业联系协作优势产业集群，在产业融合中拓展新功能、创造新价值，推动打造产业集群。（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科技局、县乡村振兴局）

**7.开展消费帮扶助农增收行动。**动态关注有可能出现的农产品滞销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甘味入津”活动，探索平台直销、节会促销等多种产销对接模式，帮助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会同东部地区组织开展“如意甘肃”、“天水麻辣烫”等形式多样的旅游消费活动，带动文旅消费升级。开展“青春助农”原产地公益直播活动，助力拓宽农产品市场空间。持续推进特色农产品进机

关、进医院、进企事业单位，拓展农产品销售渠道。加强与淘宝、抖音、“832”平台等电商平台合作，开展促销活动，扩大农产品网上销售规模。动员东部力量助力打造“甘味”品牌矩阵，支持培育一批“大而优”的大宗农产品品牌，持续提升“甘味”品牌市场知名度和核心竞争力，力争天津市津南区、北京科技大学和西南交通大学帮助销售我县农特产品 2.6 亿元以上。（责任单位：县商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卫健局、县文旅局、县市场监管局、县乡村振兴局、县供销联社、县工商联，各镇人民政府）

**8.开展劳务协作品牌培育行动。**持续做大做强“津甘技工”东西部劳务协作品牌，结合资源禀赋，集中力量培育一批有特色、有口碑的劳务品牌。聚焦劳务输转和产业需求，开展订单、定向、定岗培训，带动脱贫劳动力就业质量和收入双提升。加快培育和引进带动力强、就业容量大的劳动密集型企业，支持乡村工匠名师、大师领办创办特色产业项目，帮助更多群众就地就近就业。举办东西部劳务协作专场招聘会，组织“春风行动”“春风送真情、援助暖民心”线上线下招聘活动，开展“人找岗位”和“岗位找人”服务，持续加大定点、定向有组织输转力度。及时落实东西部劳务奖补和企业吸纳脱贫人口社保补贴、岗位补贴、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等惠企稳岗政策，保存量、拓增量，带动扩大到省外就业、省内就地就近就业规模。（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乡村振兴局、县教育局、团县委、县妇联、县财政局）

### (三) 突出重点任务，提升协作实效

**9.落实重点区域支持政策。**严格落实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和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区倾斜支持政策，加大补短板促发展项目实施力度，争取天津市各类帮扶资源在资金援助、产业转移、劳务协作、人才支援、消费帮扶等方面对我县倾斜支持。利用好“组团式”帮扶资源，为科技特派团和“组团式”教育、医疗人才搭建良好工作平台，推动引进吸收东部先进的科研能力、教育理念、医疗技术。落实“万企兴万村”行动倾斜支持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县专项工作方案，积极对接已结对的东部和市内民营企业开展实质性帮扶。（责任单位：县直相关部门，相关镇人民政府）

**10.加强重点人群支持力度。**协作帮扶资金支持形成的经营性资产，权属和收益明确到村集体和个人，建立联农带农机制，重点对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进行带动帮扶，在此基础上有序带动其他农户发展。规范联农带农方式，通过带动农户发展生产、吸纳农村劳动力稳定就业、促进农户共享资产收益等方式，推动经营主体通过订单生产、托管托养、入股分红、务工就业、技术服务等形式让农民深度嵌入产业链中，更多参与产业发展、分享增值收益。（责任单位：县直相关部门，相关镇人民政府）

**11.加强重点乡村支持力度。**学习借鉴“千万工程”经验，在巩固提升4个东西部协作示范村的基础上，加大对创建省级“和

美乡村”示范村支持力度，进一步查漏补缺、打造特色、提升水平。瞄准“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目标，综合研判村庄发展水平、所处阶段、短板弱项，实施一批群众可感可及的帮扶项目。对照全省“和美乡村”创建要求，积极开展竞争创建，做到成熟一个、申报一个，力争更多的示范村被认定为“和美乡村”，发挥示范带动作用。（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发改局、县卫健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务局、县乡村振兴局，相关镇人民政府）

**12.加强典型经验宣传推广。**主动加强与津南区相关部门开展交流学习，因地制宜复制推广天津创新形成的经验做法，建立典型经验内容、复制推广方式、实施效果台账。深入挖掘新鲜经验、成功模式、典型案例，营造社会各界共同关心、支持、参与协作帮扶工作的浓厚氛围。（责任单位：县直相关部门，相关镇人民政府）

#### （四）突出要素保障，夯实协作基础

**13.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按照《甘肃省东西部协作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国家、省市有关要求和津甘“十四五”东西部协作发展规划，紧紧围绕“四大行动”统筹安排资金项目。加强项目前期工作，健全完善项目库，落实主体责任，做好项目遴选把关，加强前期项目入库、中期工程建设、后期管护运营全周期全环节管理；严格执行公示公告制度，坚持开展“五查五看”，坚决防止库款搬家、虚列开支、闲置浪费等现象。对接东部继续开展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跨省域调剂，拓宽乡村振兴资金来源。（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人社局、县科技局、县工信局、县文旅局、县商务局、县教育局、县卫健委、县自然资源局，相关镇人民政府）

**14.加强干部人才交流。**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围绕产业发展、乡村建设、教育医疗、农业科技等重点领域，选派2名党政干部、46名专业技术人才到津南区学习锻炼，增长本领。支持天津市津南区、北京科技大学和西南交通大学党政干部和专业技术人才来我县帮发展、促振兴。继续开展“双地”科技特派员认定，争取天津科技人员赴我县开展技术服务、成果转化。通过两地培训、委托培养、联合办学、网络培训等方式，加强对各级党政干部、专业技术人才培训。落实挂职干部关心关爱服务保障措施。（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县教育局、县卫健委、县科技局、县民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局、县乡村振兴局，相关镇人民政府）

**15.加大协作招商力度。**大力实施“引大引强引头部”行动、产业链主骨干企业引培提升行动，积极参加“津陇共振兴”投资洽谈活动和招商推介，加大资源招商、点对点招商力度，签约落地一批对县域发展有较大促进作用的重点项目。结合常态化纵深推进“三抓三促”行动和“优化营商环境提质增效年”行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强化要素保障，优化政策供给，提升服务效能。做好协作项目跟踪服务，统筹拓展政策空间，协助解决好项目

落地、建设中存在的困难问题，争取早落地早建成早达产。完善落实招商引资、援企稳岗和东西部协作产业合作专项奖补等企业落地优惠政策，鼓励落地企业发展壮大。（责任单位：县招商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发改局、县商务局、县工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工商联）

**16.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持续开展好“万企兴万村”行动，引导动员更多民营企业和商（协）会组织积极参与，开展产业扶贫、消费帮扶、就业帮扶、助学助困、慈善公益等活动。动员引导更多津南区社会组织开展帮扶，打造一批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公益品牌。对接天津市津南区，争取资金物资助力我县“春蓄计划”“美丽庭院”“巾帼家美积分超市”等工作开展，引导各行业协会商会、慈善机构等社团组织、志愿者服务团队和社会各界人士参与帮扶特殊困难群体，形成人人参与、人人奉献、人人助力的社会帮扶格局。（责任单位：县委统战部、县工商联、县民政局、团县委、县妇联、县残联、县乡村振兴局，相关镇人民政府）

#### 四、保障措施

**17.加强统筹协调。**县直相关部门要主动加强与津南区相关部门对接沟通，结合职责分别制定年度专项工作实施方案，强化业务指导、政策支持、督查调研和进度统计，形成分兵把守、精准对接的合力。配合北京科技大学和西南交通大学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坚持“月通报、季分析、半年小结、年终总结”，定期

对账督办、通报进展。

**18.加强督促指导。**县直相关部门要加强调研督导，开展资金管理使用、项目实施、企业落地、稳岗就业、消费帮扶等方面检查指导，总结经验，纠正偏差。主动配合津南区、北京科技大学和西南交通大学开展督促指导，积极提供相关资料凭证，整改落实指出问题。

**19.加强服务保障。**主动加强与津南区、北京科技大学和西南交通大学的对接和经常性沟通，及时协调解决工作推进、项目实施、企业入驻等方面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关心关爱挂职干部和专业技术人才，全力保障办公、食宿、交通等需求，加大激励关怀，帮助解决工作生活中的困难，确保安心干事创业、充分发挥作用。

**20.加强典型宣传。**深入挖掘和宣传东西部协作和定点帮扶工作中涌现出的新鲜经验、成功模式和典型案例，及时通过开展专题宣传、通报工作进展、写感谢信和编发工作记事等方式，充分展示工作成果，切实增进双方的情感认同和协作共识，营造社会各界共同关心、支持、参与协作帮扶工作的浓厚氛围。

